

《十大古典哲学名著》丛书

# 周易

[宋]朱熹注

李剑雄标点

上海古籍出版社

《十大古典哲学名著》丛书

# 周易

〔宋〕朱熹注

李剑雄 标点

上海古籍出版社

《十大古典哲学名著》丛书

周 易

[宋]朱熹注

李剑雄 标点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272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祝桥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 插页4 字数129,000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8,000

ISBN 7-5325-1863-9

B·232 定价：11.00元

## 出版说明

中国文化的独步世界的特点是，所有的文明古国如埃及、巴比伦、希腊、印度的文化，都因异族入侵、国族覆亡、民族迁徙、战争乃至地理变化等原因而湮没，而中断，而改变其性质，只有中国文化保持了数千年长期一贯的无间断的绵延。中华民族既是十分尊重历史的民族，又是书写纸和印刷术的最早发明者，古代文化也因此能得到相对说来比较完整的保存和流传，中国丰富而浩瀚的载籍是世界文化的最大宝库。

人类文化的继承性使以后的文化发展都带着最早文化的烙印，后世的文化基本上是最早形成的文化的增殖和演变的结果。中国历史上本土文化的定型期在先秦的春秋战国时期，具体表现为中国文化的支柱儒家六经的订定和另一文化支柱道家学说的确立；同时，与儒道分庭抗礼的墨家，本于道家而自成门户的名家、法家诸子，从治国经世之术升华而来的管子学派，从战争需要而来的兵家孙子学说，融会诸家、综贯九流的杂家著作《吕氏春秋》相继成出，各种体系各种学派的思想意识于是大备。后世各种学术思想，除了中世传入的印度佛家学说以外，无一不发脉于此；即使佛家学说在中土的流传中，其宗旨乃至教义亦莫不经受中国本土传统文化的洗染。因

此，先秦所定型的六经诸子之书，实为中国文化的泉源。

进而言之，则尽管这些最初定型的思想学说离开今日已数千年之久，但由于文化遗传和意识濡染的缘故，现代的中国人依然程度不等地接受这些古代文化的影响，有些甚至无意识地存在于人们的意绪和心态之中。因此，异域人要掌握中国文化，辨认中国人的精神特质，也不能不追根溯源，从中国先秦定型的这些思想学说中去寻求究竟。

现在从中国最早的典籍中，选出其最能代表中国各种学派内容，合之则能显示中国古代文化全景观的著作十种，辑成《十大古典哲学名著》。其中《周易》虽被定为儒家六经之一，但它系从远古占卜之书发展而来，先民的哲学意识本来就寄附于巫卜之中，所有天文、历算、自然现象和人事的变化之理，也莫不蕴藏在卦象的表意之中，经过古代人长期对爻义卦象的层层附益的解释，它已成为“通天人之际”的自然哲学和人生哲学的总汇；由于其涵容量之广和其奥义之古拙难辨，人们可以从理与数的各种角度进行探索，至今仍为诸家聚讼的热门，严格说来，《周易》虽列为儒家经典，但并非儒家所能独占，各家各派都可从中汲取智慧。《四书》由《礼记》中的《大学》、《中庸》两篇，加上孔子弟子记述孔子言行的《论语》，孔子以后战国儒家学派大师孟轲及其门生万章等撰述的《孟子》七篇，由南宋理学家朱熹编集而成。元明以后被定为儒士所必修的基本典籍，影响深广甚于群书。某种意义上《四书》也确可代表儒家学派的政治伦理哲学的宗旨。《荀子》撰人荀况虽亦被定为儒家的又一大师，但因其学说中颇有与战国道、法诸子的意见接壤之处，被韩愈评为“大醇小疵”，这也可理解荀子

作为儒学大师是门庑较为开阔的思想家，同时也说明了战国百家争鸣时期各种学派的相互影响。

与儒家思想同为中国文化支柱的道家，开宗典籍为《老子》一书，其书虽仅五千言，但书中所主张的天道观及清静无为阴柔谦退的思想却渊源甚古。《老子》的成书时代学术界历来意见不一，或谓春秋时，略早于孔子（马叙伦、郭沫若、唐兰等说）；或谓系战国时，应与庄周同时（梁启超、冯友兰、范文澜等说）；或谓成书更晚，当在秦汉之间（顾颉刚说）。三说中当以第一说为合理，惟古人之书，常为弟子后学所损益，窜入部分新见，遂致歧疑。《庄子》书后世与《老子》书并称“老庄”，然中世以前并不联称。司马迁论庄周虽谓“其要本归于老子之言”，但两者据说实有差异。要之，老子以天道喻人事，庄子则以人事喻天道；老子论阴阳刚柔变化，语多辩证；庄子则齐一死生物我，意近虚无。故班固谓道家“秉本执要，清虚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术”（《汉书·艺文志》）。因此，后世有以黄老之学驭世者；而庄子则“汪洋自恣以适己，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史记·老子韩非列传》），“虽圣帝经天纬地之大业，曾不满其一哂”（宋濂《诸子辨》），是超世嘲世的。魏晋以后，向秀、郭象辈大畅庄学玄风，《庄子》书才与《老子》书并为道家所宗，而深刻地影响了中国人的人格。庄周与梁惠王、齐宣王同时，其书当与《孟子》书的写定同时。但《庄子》书中亦有不少后人的增益。

其实，先秦时期与儒家对峙的并非道家，而是与儒家并称显学的墨家。墨翟生于春秋战国之际，《墨子》书中亦有其弟子及后学的增补。墨子主张节用、兼爱、尚贤、明鬼神、非命、

尚同、非攻，各有专篇。学者以为墨子尊夏法而非周制，其学出于上古质朴的平民思想，与儒家的重礼乐、崇宗法有异，书中《非儒》篇（今佚其上篇，或谓系墨子弟子所作以尊其师者，据毕沅说），对孔子学说颇有排诋，遂使孟子斥为邪说，力言“能言拒杨、墨者，圣人之徒”；“杨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杨朱之学，后果湮没；墨家学说，汉世以后亦几不彰，幸其书不绝如缕，至清代墨学始盛，但终不及儒道学说对中国文化影响之深广。

《管子》在先秦学说中出书最早，亦以儒家羞言齐桓晋文之事，以为其书专言权谋功利，未臻大道而漠视之。但刘向以为“《管子》书务富国安民，道约言要，可以晓合经义”。《管子》书是春秋诸侯纷争的所谓礼崩乐坏之时的“救时之宜”，所以提倡通货积财，富国强兵，是经世致用的实践之学。学者以为其学说源自周公治国之制，“善变周公之法者莫精于管子”；“大抵不离周官以制用，而亦不尽局于周官以通其变”（赵用贤说）。可称为中国最早成型的哲理性政治经济学，而兵、法诸家的致用性的精神实均导源于此。

《孙子》是世界上最早的兵书，是哲理性与实践性兼具的战争科学杰作。孙武处于春秋末期，约与孔子同时。他本是齐人，齐景公时因乱奔吴，遂为吴将。齐国春秋早期称霸，《管子》书富国强兵的学说他虽未必亲睹，但其先人伐莒有功，齐国治兵攻战的方法与实践必为他学说的渊源所自。故对战争胜败的基本要素，如战争原则、方针、形式，都从具体升华为抽象，从实战上升为哲理层面，对敌我、众寡、强弱、虚实、攻守、进退、胜败等战争中的基本矛盾，都作了卓越精当的阐析，在

世界军事学术史上具有崇高地位。孙子不但是中国的“武圣”，亦是世界所尊崇的兵学权威，所论虽本于古代战争的实践，但其原则却超越历史，具有普遍意义。

《韩非子》书总结了申、商刑名法术之学而成为先秦法家的集大成。司马迁称韩子“其归本于黄老”，大概以其中《解老》、《喻老》诸篇将刑名法术之学与老子的道与德联系解喻之故。法家中申不害主术，商鞅主法，而韩非则术、法之外，又张扬以势，其学说是统治者控驭臣民的政治哲学。秦以后的历代王朝，或以黄老清静之学御世，或以儒家伦理政治之学治世，但无不杂用法家的刑名法术的方法和手段。韩非的议论中又颇含纵横家的气质，为谈士所默习，所以后世虽不张扬法家学说，但其潜在的影响仍是中国社会文化中的重要因素。

《吕氏春秋》由吕不韦集众宾客所作，不成于一人，不能名一家，是以班志列为杂家。高诱称其“备天地万物古今之事”，备述儒、墨、名、法、兵、农、阴阳、纵横诸家之言，而“以道德为标的，无为为纲纪”（高诱序），而大致以道家学说为主要倾向。不但综贯先秦诸家学说，书中亦有诸子书所未备的遗文坠简，虽未必能当先秦学说总汇之称，要可为先秦各家学说作一补充。以后西汉淮南王刘安集宾客纂成《淮南子》，即仿《吕氏春秋》之意。因此，举先秦要集，《吕氏春秋》亦不可废。

以上十种要籍，中国最早定型的古代学术思想已大致赅备，可称中国古文化的集萃，又是以后数千年文化的权舆。后世学者的汗牛充栋的著作中，疏解、发明、演绎、发挥上述十种典籍的，不知凡几；至于要认识和掌握中国文化的性质和内容，是绝不能离开它们的。

这次编印这套书所取版本及校订情况，分见于各书的说明，兹不赘述。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年5月

## 前　　言

《易》，又称《周易》、《易经》。但《易》也泛指上古以来的一切《易》。《周易》为《易》的一种，出现于周代。一说“周”是朝代名，《周易》即为周朝之《易》；另一说“周”是普遍、广大的意思，“周易”指《易》的道理广被天下一切事物。秦汉以后，儒家尊奉《周易》，列为经书，故称《易经》。在一般情况下，这三个名称可以混用。

《易》的历史十分古老。《周易·系辞传》说，《易》是由远古圣王伏羲氏创造的：“古者包牺（同伏羲）氏之王天下也，仰则观象于天，俯则观法于地，观鸟兽之文，与地之宜，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类万物之情。”“八卦”就是《易》，但是是初期的、法则与内容都还比较简单的《易》。历经神农、黄帝到夏商周三代，《易》有很大的发展。文献记载说，神农氏之《易》称为《连山》，黄帝之《易》称为《归藏》（一说夏《易》称《连山》，殷《易》称《归藏》），周代之《易》即《周易》，为周文王所“演”（推演、扩充、发展），到了孔子，进一步整理、诠释、阐发，做了十篇传注文字：《文言传》、《彖传》、《象传》、《系辞传》（以上三篇各分上下）、《说卦传》、《序卦传》、《杂卦传》，合称《十翼》（翼，扶翼经文之意），又称《易传》、《大传》。后世《十翼》与《易》并行，成为古《易》的构成部分。对于上述说

法，后世学者意见不一，反对者大要以为伏羲、神农之世荒远难考，《易》实起源于周代，甚至有认为起于战国秦汉之方士者。或说《十翼》非孔子所作，乃秦汉后人所造。根据近年来（也包括历史上）出土的商周历史文物，如陶器、甲骨、铜器之上的铭文以及著名历史学家张政烺先生的研究，发现至少在商代，已经出现用数字形式构成的卦象，习称“数字卦”<sup>①</sup>，其组构形式、变化原则等等，已相当复杂，接近于后世流行的《周易》。人类认识与思维的能力，一般都是从具象到抽象，从感性到理性，从低级到高级发展的。数字卦的出现，必定要经过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事物（包括思维）在古代的发展，其速度远远低于后代，愈古愈缓，因此似可认为，“数字卦”的《易》及其他《易》的形式在商代与商代之前必然已经过漫长的道路。文献所说伏羲氏仰观俯察以成“八卦”等等，是不能用形式逻辑的办法，简单地否定的。只是从仰观俯察到数字卦之《易》之间尚有一段文献上与认识上的空白，还有待于今后考古发掘与学术研究的成果去填补。

古老的《易》，是一部特别的哲学著作。说它特别，是因为就形式说，它是不折不扣的古代占筮（算命）之书，古人创造它的本来目的与价值取向，主要在于预知社会人事的吉凶祸福的变化，具有相当的神学目的性。然而它却能通过两个最基本的宇宙符号“--”（阴）与“—”（阳）以及一整套缜密、特殊的术语概念与演绎原则，通过那看似离奇的卦、爻文辞，而在相当深刻的哲学层次上，剖析世界，解释世界，揭示世界的创造与宇宙、思维、人事的组构、变化的规律。它的哲学的面目，始终由一件玄秘、神奇的外衣披掩着，只要揭开这件玄秘的外衣，

就能去发现它那哲学的光彩。

《易》的基本含义有三层：变易、简易、不易。变易，是说世界事物在流动着，永久处在运动变化的状况；简易，是说世界事物纷繁之中趋于简单，多样之中具有同一；不易，是说世界事物的最高的“道”是恒定的，不变的，至少那“变易”之道，就是永恒地起作用的。宇宙八荒，人身动植，社会人事等等，都包括在太极、阴阳的变化之中。

《易》与其他玄秘的神学和非神学的思想与哲学体系比较，它更富于理性的思维与辩证的方法，更接近于实体的世界。《易》的基本构成亦为三部分：“象”、“数”、“理”。“象”指形象、具象；又指象征、比喻。这是《易》的世界构成模式的最外层次。日月星辰，山河大地，花草林木，风云雷电，飞禽走兽以至于人类，种种具象，组成世界。各种物象又分别具有，或者说象征着明暗、刚柔、强弱、动静等等的性质，最后归结于阴阳两种基本要素。每一物象都具有其象征、比喻与被象征、比喻的意义。认识物象，并进一步认识其象征、比喻与被象征、比喻的意义，是认识并且推知未知的物象世界的基础。“象”的基本价值在于能生动地观测、描述、推知世界。“数”是对于各种“象”之间的种种联系，如质、量、位置、时态、影响、变化等等的一种描述，是用数学的模式来表示事物的规律与联系。这是《易》的世界模式中的内层层次。完整而又纷繁的世界及其联系，被还原成一些特定数字与公式构成的网络、架构。打个（也许不很贴切的）比喻，“象”好像人体的外形与血肉，“数”好比骨架与经络。但依照古代一些学者的说法，“象”与“数”仍属于“形而下者谓之器”的“器”，它们可以体现原则与规律，但本身还不就是规

律。须由“象”“数”进一步推演、抽绎、总结，才能升华为“形而上者谓之道”的“道”，即“义理”——自然、社会、人事变化的规律，最终达到前探往事，后测未来，指导社会人生趋吉避凶之目的。“义理”就像人体的思想、精神。

《易》正是通过“变易”、“简易”、“不易”的原则与“象”、“数”、“义理”的演绎（简易、变易、不易与象、数、理被古代《易》学学者称为《易》之“玄义”），展示了古人心目中的模式世界：具体而又抽象，统一而又多样，恒定而又变化。这个世界有一系列的基本规律：对立统一，丰富多彩，互相联系，常变常新，变极必反，适中合谐等等。《易》充满了素朴的辩证法精神，体现了东方的智慧与哲学思想光辉。

在《易》学的发展史上，自《十翼》以后，《易》进入一个新阶段。由于儒家的推崇，帝王的信仰，它升到“经”的地位。《易经》的名称正式出现在西汉时期，经文本体的内容、文字形式（包括本经上下两篇六十四卦的卦画与卦、爻辞）此时已基本固定下来。（近年出土的西汉帛书《周易》，内容、文字和卦画形式与传本大体相同，但六十四卦卦名、顺序、卦爻辞等有些小异，其中一些差别，属于古今体或正俗体文字上的差别，并无实质上的不同，但这说明，在西汉时期尚有多种写本流传。）《十翼》也逐渐固定下来，成为“经”的一部分，为学者所传习。此后，古代学者对《易》的研究发展主要采取了对经文（包括《十翼》）的传解、注疏的形式。

自汉迄清，疏解《易》者，不下千余家，流派纷呈，医卜而外，以儒家学者而言，总其大纲，不外“象数”、“义理”两大派。“象数”派侧重于从卦象与爻位、数理方面去探求《易》的玄秘的含

义与对未来的启示，深契《易》本来的占筮目的与作用，其流弊在于易陷于神秘与琐碎的推算、罗列之中。“义理”派则侧重于对《易》的深邃的哲学意义的揭示、阐发，视野较为开阔，思虑更为深远，不足之处是时或脱离《易》的本来结构、价值体系而主观发挥，空作议论。所以后代学者也有主张兼“象数”、“义理”作综合的研究的。

再从《易》学流派发展的时代来看，大致分为“汉《易》”、“魏晋《易》”、“宋《易》”、“清人之《易》”等几个大阶段。“汉《易》”以京房、孟喜、虞翻及郑玄、荀爽等学者为代表，各有特点，但主要倾向属于据“象数”以解《易》，他们或者侧重于训诂章句的短订训解，而忽略全章全句的总体意义；或专注于阴阳爻象及上下前后爻位的变化与阴阳、灾异、气候变化间的联系。三国时代魏国学者王弼，一扫“汉《易》”中的繁琐积习，不拘于象数限定的界域，直接用《十翼》的内容，并参照老庄玄学思想，去解说《易》的深蕴，发掘《易》的深层的哲学的含义，展示出一个玄思的世界。王弼之《易》学，开辟了一个新时代，形成“义理”《易》学，代汉《易》而主导了魏晋间的学术界、思想界。唐代定为国家教科书的《五经正义》，其《周易》一书，便采用王弼的注本。“宋《易》”主要脉络来源于王弼之《易》，与“汉《易》”相对峙，但其中各家的侧重、变化也各有所不同。“宋《易》”的主要代表有程颐的《易传》与朱熹《周易本义》及杨万里《诚斋易传》等。《伊川易传》本于魏晋《易》学，几乎将占卜象数之说尽数扫尽，实借《周易》阐发其理学的哲学观点。《周易本义》虽也以理学讲《易》，但能注意与结合《易》本身的特点，综“义理”与“象数”而作解说，对《易》的研究、注释作出独特的贡献。元明

《易》学，大约为宋代《易》学的传承变化。到清代，流派愈纷，但其中占据主导地位的，乃普遍以文字训诂考据之学治《易》，以摈斥宋《易》，回复汉《易》为标榜。而官方哲学，仍以朱熹的《周易本义》作科举考试的法定读本。

本书采用朱熹《周易本义》为底本，这里就《本义》多说几句。

朱熹(1130—1200)字元晦，又字仲晦，也称晦庵、考亭，南宋徽州婺源人，著名理学大师，著述极多。《周易本义》(又称《易本义》)成书于宋孝宗淳熙二年到四年(1175—1177)之间，是朱熹说《易》的代表性作品。朱熹另外有《易启蒙》一书；此外在其《语录》及书信杂文中，多有对《易》的精到的见解。

在各种旧注之中，《周易本义》的注是有特色的，它既有深度，又比较简明，具有一定普及性，特别适宜一般读者。从阅读的角度看，《周易本义》的注释有三个明显的特点。一，文字简洁、明瞭、切要，没有其他一些古注那种繁琐冗长，或者玄秘空虚的毛病。二，对于原书的辞句文字，注解时采取平易与实事求是，“多闻阙疑，慎言其余”的态度，就原书字句的本意，本本分分地解说，不作牵强附会的发挥。三，能依据《易》的本来面目与特点作注释。几个特点中，此条最为主要。《易》的文字内容与精神，具有充分的哲理与睿思，是没有疑问的，但《易》本是占卜之书，也是事实。研究、注释《易》的思想内容与哲学价值，不应完全脱离它本身性质与特点。但是前代儒家学者，多因《易》被尊为“经”，讳言或鄙言其占筮书的性质。偏言“象数”，则作神秘附会之说；偏言“义理”，则作主观任意的发挥。朱熹则径直指出，《易》是一本占卜书，“圣人作易，本是使人卜

筮”<sup>②</sup>，“大抵《易》之书，本为卜筮而作，故其词必根于象数，而非圣人己意之所为。其所劝戒，亦以施诸筮得此卦此爻之人。近世言《易》者殊不知此，所以其说虽有义理而无情理”<sup>③</sup>。《易》的卦爻文辞根于象数，脱离象数的说《易》，即使说得周行圆满，但也只是“有义理而无情理”，与《易》的本旨是脱离的。所以，朱熹注《易》，首先选定《易》的占筮立场，紧扣其象数的内容不放，从而追索其情理、义理，使义理符合情理，符合《易》的本旨。《周易本义》的注释将象数与思想内容的解说结合了起来，每卦每爻，都充分注意说明其象数、时位的特征与训诫的意义，从中再去挖掘其深蕴。为便于读者了解古代占筮方法，从而更深入地掌握《易》的意义，朱熹特别撰著了一篇《筮仪》，介绍占筮的具体程序。《本义》之注，较之其他《易》之古注，更接近于《易》之本旨，是《本义》之特殊价值所在。这就是我们在推荐《周易》为中国十大古典哲学名著时，选取朱熹的《本义》的基本原因<sup>④</sup>。

最后，对《周易本义》的版本源流作一简要介绍。《易》的本经与《十翼》本来是分开的两部书，东汉郑玄才将它们合为一书，但仍各自成篇，不相连属。王弼时，第一次将《十翼》中的《彖传》、《象传》两篇，各自按六十四卦分开，配于各卦各爻文辞之后，另将《文言传》分开，配于《乾》、《坤》两卦之后。王注流行，郑玄古本逐渐湮没。宋朝学者邵雍首先恢复古《易》的原貌，将《彖》、《象》、《文言》三传各自独立，并与其他传注同排于经文之后。朱熹《周易本义》，原本采用的是经传分开的古本，共为十二卷，卷一、二为上、下经，卷三、四为《彖》上下，卷五、六为《象》上下，卷七、八为《系辞》上下，卷九《文言》，卷十《说

卦》，卷十一《序卦》，卷十二《杂卦》，又卷末两卷，为《周易五贊》与《筮仪》。这十二卷本被称为《本义》之原本。后来，宋人董楷撰《周易传义附录》，并收程颐《易传》与朱熹《本义》两书，且将它们并合。程氏《易传》用的是王弼本子，为迁就程传，竟将《本义》注文拆开，配于程传之后。明永乐时胡广等修《五经大全》，朱熹之书，虽独为一册，但分卷沿用董本，遂为四卷，流传至今。清修《四库全书》，用内府仿宋咸淳乙丑吴革十二卷本，称《原本周易本义》，收入《四库》之中，但仍保存了四卷本，盖因四卷本流传既久，使用广泛，且《彖》、《象》、《文言》传依卦爻分配，亦便观览之故，不可废也。两本文字基本相同，然四卷本有反切音，十二卷本没有，这是一个小差异。从实用出发，我们采用的仍是四卷本，以清丁宝桢辑校之《十三经读本》之《易经本义》作底本加以新式标点，庶几为读者提供一个便于阅读的新排印本。

李剑雄

### [注]

①所谓数字卦，乃卦爻径用数字表示，如“十”(八八八八)即“七八六六六”，释为卦画为䷎，下坤上艮，为《剥》卦。详见张政烺《〈易〉辨——近几年根据考古材料探讨〈周易〉问题的综述》及徐锡台《数与〈周易〉关系的探讨》等文（载湖北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周易纵横谈》）。

②朱子文集卷三十一《答张敬夫》。

③朱子文集卷四十五《答虞士朋》。

④西方学者翻译《易经》，也多采用朱熹的注解本。如J·拉·莱·吉（James Legge）之英译本，就依《周易本义》与《易学启蒙》两书。